

藥價調整改革5月上路 健保大砍56.7億



作者：健康醫療網／記者郭庚儒報導 | 健康醫療網 – 2014年3月28日 下午10:55

（健康醫療網／記者郭庚儒報導）中央健保署宣布，為使健保藥費支出成長在合理的範圍內，去年1月1日開始，試辦「藥費支出目標制」，經核算去年健保藥費支付金額為1436.7億元，已超出預先設定目標56.7億元，依規定今年應調降藥價56.7億元。

健保署醫審及藥材組組長施如亮表示，配合二代健保法的實施，衛生福利部於去年10月2日公布全民健康保險藥品價格調整作業辦法，不同於已往藥價調整方案，新出爐的藥價調整辦法規定，每2年仍應進行一次藥價調整，但如果有實施「藥費支出目標制」，則應每年檢討調整一次，全年藥費超出預先設定目標值的部分，就作為藥價調降的額度。

施如亮指出，健保署已於今年3月20日公布藥價調整結果，共調整1萬947項，其中調升3364項，調降7583項，平均調幅約為3.9%。調整重點包括健保給付超過15年藥品，實施同成分、同品質，調整為同價格，原開發廠藥價不低於學名藥品藥價、高規格量藥價不低於低規格量藥價，設定調降下限價格，低於該價格即不再調降。

對於屬專利期內藥品第一大類藥品，以及健保給付未超過15年第三大類藥品，新藥價將自5月1日生效。另外，對於健保給付超過15年，實施三同第三大類藥品，將給予3個月緩衝期，新藥價將自7月1日生效。

健保署強調，此次藥價調整後，可緩和藥費支出的成長，可運用於支付如癌症、重大疾病、罕病、人口老化引起慢性疾病新藥及適應範圍擴大，也可運用於調整偏低醫療服務支付標準。